

桐柏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管护服务合同

采购方：桐柏县城市管理局

（以下简称甲方）

服务方：桐柏县虹旭清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24）等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权责统一的原则，就已封场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填埋沼气收集及燃烧处置服务事宜，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桐柏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管护服务项目，本项目由桐柏县城管局环卫服务中心（环卫局）具体负责监管、考核以及与此相关业务。

1.2 项目现状：本填埋场已完成封场作业，进入后期维护管理阶段，持续产生填埋渗滤液及填埋沼气，需常态化开展无害化处置、达标治理及安全管控工作。

1.3 服务范围：渗滤液处置、沼气收集焚烧、场区日常管理、常规运维与环境监测、设备维护与保养等。

第二条 服务期限

2.1 本合同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10 月 13 日 起至 2029 年 10 月 12 日 止。

2.2 合同期满前 30 日，双方可协商续约事宜。未达成续约协议的，乙方需完成现场收尾、设备移交、台账归档、场地清理等工作，确保项目平稳交接。

第三条 管理服务费用及支付办法

3.1 三年管理服务费：共计 伍佰伍拾捌万元 (小写) 5580000 元；每年度管理服务费：壹佰捌拾陆万元 (小写) 1860000 元，月度管理服务费：壹拾伍万伍仟元 (小写) 155000 元。

3.2 该管理服务费按月度支付，合同签订后，管理服务费经桐柏县环卫服务中心依据《考核评分标准》进行考核，以考核结果支付，每月度管理服务费应在下月 20 日之前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3.3 质量目标：符合国家、行业及地区现行相关规范和标准。

第四条 服务内容及标准

4.1 渗滤液处理服务内容及标准

4.1.1 乙方负责填埋场渗滤液调节池及渗滤液处理设备等全部设施的日常巡检、保养、维修、调试，确保渗滤液收集、处理系统 24 小时稳定运行，杜绝跑冒滴漏、外溢污染。

4.1.2 乙方按照《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24) 标准，达标生产排放。

4.1.3 乙方负责处理过程中全部耗材、药剂、设备配件、水电能耗、人工运维、应急处置等所有成本，保持渗滤池清洁、液位可控，确保渗滤液无积存、无外渗风险。

4.1.4 建立完整运维台账，详细记录处理水量、水质数据、设备运行、药剂使用、故障处置等信息，留存归档备查。

4.1.5 遇暴雨、汛期等极端天气，乙方需提前做好应急防控，24小时值守处置，严防渗滤液溢流、次生污染问题。

4.2 沼气燃烧处置服务内容及标准

4.2.1 对填埋场产生的填埋沼气进行全程收集、疏导、无害化燃烧处置，杜绝沼气无序扩散、聚集超标，有效防范爆炸、异味扰民、大气污染等安全环保风险。

4.2.2 严格遵守安全生产及环保规范，规范操作燃烧设备，确保沼气充分燃烧，废气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无明显异味、无超标排放记录。

4.2.3 开展沼气浓度、设备工况、安全隐患巡查，建立沼气运维、安全排查台账，发现管网堵塞、设备故障、浓度异常等问题立即整改，重大隐患第一时间书面上报甲方及监管部门。确保系统通畅、设备完好，杜绝安全事故。

第五条 环境检测：环境检测必须符合垃圾填埋场排污许可证内容标准，达到且不限于以下内容标准。

5.1 在线监测基站运行维护

核心监测内容：基站巡检、日常运维、保障正常运行

检测频次：符合环保新要求。

5.2 在线监测仪器比对

核心监测内容：COD、NH₃-N、TP、TN 等水质分析仪比对

检测频次：符合环保新要求。

5.3 在线监测仪器校对

核心监测内容：COD、NH₃-N、PH、数据传输、流量计校对

检测频次：符合环保新要求。

5.4 厂区应急预案

核心监测内容：现场勘查、资料汇编、专家评审、备案

检测频次：每 3 年一次

5.5 废水检测

核心监测内容：总排口：pH、色度、重金属等（年）；SS、BOD₅、COD、总氮、氨氮（季）；进口全项（年）

检测频次：符合环保新要求。

5.6 地下水检测

核心监测内容：常规因子（季）氟化物（月）

检测频次：符合环保新要求。

5.7 雨水检测

核心监测内容：悬浮物、COD

检测频次：符合环保新要求。

5.8 无组织废气检测

核心监测内容：总悬浮颗粒物、硫化氢、氨、臭气浓度、甲烷

检测频次：符合环保新要求。

5.9 土壤检测

核心监测内容：镉、铅、铬、铜、锌等特征因子

检测频次：符合环保新要求。

5.10 噪声检测

核心监测内容：厂界环境噪声

检测频次：符合环保新要求。

5.11 防渗层检测

核心监测内容：填埋场防渗层性能检测

检测频次：1次/三年

5.12 风险评估检测

核心监测内容：环境风险评估检测

检测频次：1次/三年

5.13 土壤污染隐患排查

核心监测内容：勘查、方案、采样、报告、评审、备案

检测频次：符合环保新要求。

第六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6.1 甲方权利与义务

6.1.1 甲方桐柏县城管局授权桐柏县环卫服务中心有权对乙方服务全过程进行监督、检查、考核，对水质超标、设备故障、安全隐患、服务不到位等问题，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的，有权扣除服务费、追究违约责任，直至解除合同。

6.1.2 甲方负责提供现有渗滤液处理设备、沼气收集燃烧设备、场地、原有管网设施等基础条件，保障乙方正常作业。

6.1.3 甲方配合乙方对接属地环保、应急管理部门，协调项目场地周边相关事宜，协助乙方办理服务所需合规报备手续。

6.1.4 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对乙方依据《考评细则》每月进行考核，以此为据，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6.1.5 甲方有权查阅、复制乙方全部运维台账、检测报告、运行记录等资料。

6.2 乙方权利与义务

6.2.1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行业标准及本合同约定开展服务，配备足额专业运维人员、作业设备、应急物资，规范作业，确保服务

质量、环保达标、安全生产。

6.2.2 乙方承担服务期间人工、药剂、耗材、水电、设备维修、检测、污泥处置、隐患整改、应急处置等所有运营成本，独立承担作业过程中的安全、环保主体责任。

6.2.3 乙方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好员工安全教育、防护措施，作业期间发生的人员伤亡、设备损毁、安全事故、环保处罚、民事赔偿等全部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独立承担，与甲方无关。

6.2.4 乙方保证全年无渗滤液超标排放、无沼气安全事故、无环保投诉、无行政处罚；若出现违规超标、隐患失管、投诉问责等问题，承担全部整改费用及违约责任。

6.2.5 乙方不得转包、分包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服务内容，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第七条 桐柏县生活垃圾填埋场考核评分标准

考核评分标准详见：附件（一）

第八条 违约责任及其他事项

8.1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5天内，根据甲方委托管理服务事项，办理完交接验收手续。

8.2 如乙方不能完成管理目标或工作中有重大疏漏的，甲方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整改仍不到位的，可单方解除合同。

8.3 在本合同期间内，乙方不得中途转包或不履行合同，甲乙双



方均不得无故单方面解除合同，否则向对方支付未履行合同两倍的违约金。

8.4 甲方若不能按时划拨服务费，承担拖欠金额部分日万分之四的滞纳金。如拖欠3个月以上，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8.5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8.5.1 乙方不按本合同，经甲方书面整改意见通知三次，仍出现同类问题的；

8.5.2 乙方在运行服务中发生重大污染环境和安全事件等；

8.6 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并按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协商处理；若因乙方责任造成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安全事件的，相关法律责任由乙方独自完全承担。

8.7 本合同履行中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8.8 本合同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9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方各持三份。

8.10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人：
(签字):

地址: 桐柏货站路东段

电话 0377-68178881

开户银行: 桐柏农商银行

账号: 87019001800000197

日期: 2026 年 10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人：
(签字):

地址: 桐柏县城关镇鸿森蓝堡湾 2
号楼 2303

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柏支行

账号: 41050175630800001916

日期: 2026 年 10 月 12 日

附件 (一):

桐柏县生活垃圾填埋场考核评分表

考核单位: 桐柏县环卫服务中心

被考核单位:

考核人员：

考核时间：

项目	序号	指标	考核细则	分值	得分
运行 管理	1	场区卫生	保持厂区卫生干净整洁，绿化修剪维护规范，无垃圾无杂草；	10 分	
	2	场区消杀	有消杀（蚊、蝇、鼠等）措施，且效果良好，得 10 分；	10 分	
	3	沼气燃烧	沼气燃烧按行业标准及合同要求规定检查抽排燃烧每天不低于 5 次，生产记录规范；	10 分	
	4	渗滤液处理	渗滤液处理后，出水监测数据全部达标或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得 10 分； 渗滤液处理后，出水监测不达标次数占总监测次数的比例小于 20%，扣 5 分； 处理后出水监测不达标次数占 20%以上，或简易处理，出水基本不能达标，扣 2 分；	10 分	
	5	环境监测	配备较完善的环境监测设备，能定期对大气、渗滤液、地下水，地表水及噪声等项目的主要指标进行监测，能提供连续、完整、准确的监测资料和报告，得 10 分； 能监测主要污染指标，但不能按标准定期进行，扣 5 分。未采取任何监测措施，不得分；	10 分	

	6	环境影响	所有排放指标监测数据均达标(包括自测和权威部门检测), 得 10 分; 排放指标监测数据达标率大于 50%小于 100%, 得 10 分; 排放指标监测数据达标率小于 50%, 扣 10 分;	10 分	
内部 管理	7	各项规章制度建设	各项规章制度齐全, 得 10 分; 其中: 主要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有记录得 5 分; 有运行作业手册及设备操作维护保养手册, 场内各类标识齐全、规范, 场区防火措施到位, 得 5 分; 规章制度、岗位职责不健全, 标识不齐全、不规范, 场区防火措施不到位;	10 分	
	8	运行资料管理	各类运行资料、报表规范符合要求有独立档案室, 专职管理人员, 归档立卷, 格式规范; 资料存放规范有序, 查找便利, 台帐清晰, 归档及时, 内容齐全;	10 分	
	9	专职人员培训学习	按规定要求全员参加业务培训、得 5 分; 有定期的业务学习及职业道德教育学习, 学习有台帐记录, 每年度不少于 3 次得 5 分;	10 分	
	10	整改情况	对各项检查中存在的问题和各种投诉能及时整改得 10 分; 整改不及时扣 2 分, 整改不到位扣 2 分;	10 分	
合 计					